

## 孔教學院大成小學

2019 - 2020 年度 上學期 第 5 週通告回條

班別：\_\_\_\_\_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( )

通告內容	通告編號	回覆內容
1. 示範朗誦訓練安排事宜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28 TR19200044	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示範朗誦訓練課」，是日沒有跨境校巴，活動完結後由家長接回或安排友好家長代為接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示範朗誦訓練課」，活動完結後由家長接回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示範朗誦訓練課」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2. 「數學 8 寶箱」基礎課程及精讀課程 (全校學生適用)	HKT229 ME1920048	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擬參加「數學 8 寶箱精讀課程」。 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擬參加「數學 8 寶箱精讀課程」。
3. 家長教師會第十五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 (全校學生適用)	HKT230 PT1920003	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意參加家長教師會第十五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，並請校方給予參選表格，本人將撰寫短文介紹自己及陳述抱負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暇參加。
4. 2019-2020 年度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 (全校學生適用)	HKT231 ME1920049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知悉通告內容，並會督促敝子弟積極參與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。
5. 女性衛生護理禮包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2 ME1920050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。
6. 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直笛二重奏)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3 TR1920045A	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直笛二重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140 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直笛二重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7. 第七十二屆音樂節比賽(高音直笛獨奏)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4 TR1920045B	<p>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高音直笛獨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220 元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高音直笛獨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</p>
8. 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鋼琴獨奏)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5 TR1920045C	<p>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鋼琴獨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220 元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鋼琴獨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</p>
9. 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小提琴獨奏)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6 TR1920045D	<p>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小提琴獨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220 元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小提琴獨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</p>
10. 批核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申請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7 ME1920051A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知悉申請已獲校方批核。本人了解貴校對有關學生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的規則，定當督促敝子弟遵守。</p>
11. 書面警告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8 SD1920001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知悉通告內容，並會督促敝子弟注意守規。</p>
12. 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申請不獲批核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39 ME1920051B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知悉申請不獲校方批核，定當督促敝子弟不再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。</p>
13. 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40 TR1920046A	<p>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，並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課堂後，讓敝子弟由家長持家長接送証接回家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</p>

14. 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 (個別學生適用)	HKT241 TR1920046B	<p>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，並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課堂後，讓敝子弟由家長持家長接送証接回家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</p>
15. 十月備忘(全校學生適用)	HKT242 ME1920052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人已知悉有關 貴校十月備忘的各項重要事項。</p>

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敬啟者：

示範朗誦訓練安排事宜(通告: TR19200044)

本校積極為教師進行培訓，每年均為教師安排多次專業培訓，讓教師互相學習及成長。為了讓老師更好裝備學生參加朗誦比賽，本校會安排相關學生留校參與示範朗誦訓練課。 貴子女獲老師挑選參加是次示範課，敬希各位學生踴躍參加。示範課安排如下：

日期：	2019年10月4日(五)
時間：	下午4:00 – 4:30
地點：	207室

如家長對安排有任何疑問，歡迎向本校查詢。敬請垂注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家長同意書

敬覆者：

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示範朗誦訓練課」，是日沒有跨境校巴，活動完結後由家長接回或安排友好家長代為接回。
-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示範朗誦訓練課」，活動完結後由家長接回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示範朗誦訓練課」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敬啟者：

「數學 8 寶箱」基礎課程及精讀課程 (通告：ME1920048)

為了幫助學生提升對數學的興趣和能力，本年度本校將繼續安排學生免費參加「數學 8 寶箱基礎課程」，此課程於 2019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0 日進行，學生可以在網上完成有趣的數學科練習，作為課後延伸學習活動。

「數學 8 寶箱」另設精讀課程，此課程於 2019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進行，課程費用為 \$348。有關詳情，請參閱報名表格。參加與否，請家長自行決定。如欲參加，請於 10 月 3 日（星期四）把有關款項(現金)及報名表格(已放通告袋)帶回學校，於小息時到三樂堂交給機構職員辦理。學校只是中間人角色，安排學生自行與機構報名。如學生錯失此機會，校方將無法作任何跟進工作。請家長自行決定是否參與，如決定參與，為免浪費，家長必須每天督促子女完成功課。如有查詢，可致電 23203301 與譚永成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照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

回覆 (通告：ME1920048)

敬覆者：

本人  擬參加「數學 8 寶箱精讀課程」。

本人  不擬參加「數學 8 寶箱精讀課程」。

此覆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

班 別：  
學 生 姓 名：  
家 長 簽 署：  
家 長 姓 名：  
通 訊 電 話：  
1.  
2.

二零一九年 月 日

敬啟者：

家長教師會第十五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 (通告: PT1920003)

本會旨在與校方攜手合作，讓子女在最理想之學習環境中成長。至於各常務委員向校方反映之意見，往往得到校方積極回應。以後倘 貴家長對校方有任何意見或期望，請勿介意向本會提出。本會第十四屆常務委員會委員任期將滿，需要進行改選，得知各家長一向支持本會，關注子女成長，敬希踴躍參加第十五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，使本會會務得以推展。請於十月二日(星期三)前回覆是否有意參選。如有意參加，稍後須寫短文介紹自己，並陳述抱負。為荷！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家長教師會謹啟

本人有意參加家長教師會第十五屆常務委員會家長委員選舉，並請校方給予參選表格，本人將撰寫  
短文介紹自己及陳述抱負。  
無暇參加。

敬啟者：

2019-2020 年度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（通告：ME1920049）

為提高學生的閱讀興趣及鼓勵親子閱讀，本校今年將繼續推展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。現將該計劃內容臚列如下：

(一) 目的：

1. 培養良好閱讀習慣。
2. 鼓勵學生與家長分享閱讀的樂趣。
3. 增強中、英語文能力。
4. 加強親子關係。

(二) 方法：

1. 每閱讀完一本圖書後，將書名、索書號及閱讀日期登記在紀錄表內，並與家人分享書本內容，然後由家長簽署。
2. 完成每階段之閱書報告（「達標獎」閱書報告已放學生通告袋內）。
3. 全部分六個階段：(達標、優異、銅獎、銀獎、金獎、鑽石)。
4. 學生每次完成一個階段，請將記錄表及閱書報告交圖書館審閱。

(三) 計劃細則：

1. 達標獎：

閱讀 10 本圖書，其中最少 2 本為英文書。

每本圖書閱讀後與家人分享，並完成 10 篇閱讀報告，經家長簽署及交圖書館審閱後，可獲「達標獎」獎狀。

2. 優異獎：

完成達標獎後再閱讀多 10 本圖書，其中最少 2 本為英文書。

每本圖書閱讀後與家人分享，並完成 10 篇閱讀報告，經家長簽署及交圖書館審閱後，可獲「優異獎」獎狀。

3. 銅獎：

完成優異獎後再閱讀多 10 本圖書，其中最少 3 本為英文書。

每本圖書閱讀後與家人分享，並完成 10 篇閱讀報告，經家長簽署及交圖書館審閱後，可獲「銅獎」獎狀。

4. 銀獎：

完成銅獎後再閱讀多 10 本圖書，其中最少 4 本為英文書。

每本圖書閱讀後與家人分享，並完成 10 篇閱讀報告，經家長簽署及交圖書館審閱後，可獲「銀獎」獎狀。

5. 金獎：

完成銀獎後再閱讀多 20 本圖書，其中最少 5 本為英文書。

每本圖書閱讀後與家人分享，並完成 20 篇閱讀報告，經家長簽署及交圖書館審閱後，可獲「金獎」獎狀。

6. 鑽石獎（榮譽）：

完成金獎後再閱讀多 20 本圖書，其中最少 6 本為英文書。

每本圖書閱讀後與家人分享，並完成 20 篇閱讀報告，經家長簽署及交圖書館審閱後，可獲「鑽石獎（榮譽）」獎狀。

(四) 日期：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

敬請家長鼓勵 貴子弟積極參與閱讀計劃，如有查詢，可致電 23203301 與本校圖書館主任周厚祥老師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

本人已知悉通告內容，並會督促敝子弟積極參與「親子閱讀獎勵計劃」。

敬啟者：

女性衛生護理禮包 (通告：ME1920050)

本校與寶潔公司協作，領取女性衛生護理禮包。現派發給每位五年級及六年級女同學一份禮包，內附上資料小冊子。藉此機會請家長多關心子女生理及心理狀況，促進親子關係。

此致

五至六年級 貴家長台照

謹啟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



回覆 (通告: ME1920050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。

此覆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

二零一九年 九 月 日

敬啟者：

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直笛二重奏) (通告: TR1920045A)

為發掘學生音樂的潛能，本校會選拔有潛質的學生進行訓練及參與校際音樂節，讓學生盡展所長。 貴子弟已獲選參加校際音樂節中的直笛二重奏比賽。敬請填妥回條，覆實 貴子弟是否參與是次活動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課外活動名稱：	校際音樂節
主辦機構：	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
參賽項目：	直笛二重奏
日期：	2020年2月24日至3月25日（比賽日子容後通知）
費用：	140元正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

家長同意書 (通告: TR1920045A)

敬覆者：

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直笛二重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140 元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直笛二重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此覆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

班 別：

學 生 姓 名：

家 長 簽 署：

家 長 姓 名：

通 訊 電 話：1.

2.

二零一九年九月 日

\* 刪去不適用者

請在適當空格內填上 ✓ 號

敬啟者：

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高音直笛獨奏) (通告: TR1920045B)

為發掘學生音樂的潛能，本校會選拔有潛質的學生進行訓練及參與校際音樂節，讓學生盡展所長。 貴子弟已獲選參加校際音樂節中的高音直笛獨奏比賽。敬請填妥回條，覆實 貴子弟是否參與是次活動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課外活動名稱：	校際音樂節
主辦機構：	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
參賽項目：	高音直笛獨奏
日期：	2020年2月24日至3月25日（比賽日子容後通知）
費用：	220元正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家長同意書 (通告: TR1920045B)

敬覆者：

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高音直笛獨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220 元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高音直笛獨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此覆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

班 別：\_\_\_\_\_  
學 生 姓 名：\_\_\_\_\_  
家 長 簽 署：\_\_\_\_\_  
家 長 姓 名：\_\_\_\_\_  
通 訊 電 話：1. \_\_\_\_\_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. \_\_\_\_\_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九月 日

\* 刪去不適用者

請在適當空格內填上 ✓ 號

敬啟者：

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鋼琴獨奏) (通告: TR1920045C)

為發掘學生音樂的潛能，本校會選拔有潛質的學生進行訓練及參與校際音樂節，讓學生盡展所長。 貴子弟已獲選參加校際音樂節中的鋼琴獨奏比賽。敬請填妥回條，覆實 貴子弟是否參與是次活動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課外活動名稱：	校際音樂節
主辦機構：	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
參賽項目：	鋼琴獨奏
日期：	2020年2月24日至3月25日（比賽日子容後通知）
費用：	220元正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家長同意書 (通告: TR1920045C)

敬覆者：

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鋼琴獨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220 元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鋼琴獨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此覆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

班 別：\_\_\_\_\_

學 生 姓 名：\_\_\_\_\_

家 長 簽 署：\_\_\_\_\_

家 長 姓 名：\_\_\_\_\_

通 訊 電 話：1. \_\_\_\_\_  
2. 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 九 月 日

\* 刪去不適用者

請在適當空格內填上 ✓ 號

敬啟者：

第七十二屆校際音樂節比賽(小提琴獨奏) (通告: TR1920045D)

為發掘學生音樂的潛能，本校會選拔有潛質的學生進行訓練及參與校際音樂節，讓學生盡展所長。 貴子弟已獲選參加校際音樂節中的小提琴獨奏比賽。敬請填妥回條，覆實 貴子弟是否參與是次活動。活動詳情如下：

課外活動名稱：	校際音樂節
主辦機構：	香港學校音樂及朗誦協會
參賽項目：	小提琴獨奏
日期：	2020年2月24日至3月25日（比賽日子容後通知）
費用：	220元正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家長同意書 (通告: TR1920045D)

敬覆者：

有關 貴校 2019 年 9 月 27 日來函，本人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小提琴獨奏)，並確認敝子弟健康正常，有能力參加該項活動，並繳費 220 元。
-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校際朗誦節(小提琴獨奏)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此覆  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

班 別：\_\_\_\_\_  
學 生 姓 名：\_\_\_\_\_  
家 長 簽 署：\_\_\_\_\_  
家 長 姓 名：\_\_\_\_\_  
通 訊 電 話：1. \_\_\_\_\_  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. 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九月 日

\* 刪去不適用者

請在適當空格內填上 ✓ 號

敬啟者：

批核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申請 (通告: ME1920051A)

本校不鼓勵學生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，但念及 貴子弟有特殊需要，為保障 貴子弟放學後的人身安全，本校接納 貴子弟在 2019-2020 年度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的申請，但期間必須遵守以下規則：

1. 學生在校車上或到校後，必須把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關機，在班主任課時交給班主任保管，不得在校園內或校車上使用，以免影響學習或妨礙其他學生。
2. 學生在所有課堂完結後，方可向班主任取回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，並放在書包內妥善保管。
3. 學生必須於離開學校或校車後，方可開啟智能手錶。
4. 學生如在校園或校車範圍內使用，都會被視作違規，會被處分。
5. 學生使用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攝錄、發短訊或錄音等等都會被視作違規，電子產品將被沒收，直至家長到校解釋及收回，學生亦會被處分。
6. 學生必須妥善保管攜帶回校的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，若有遺失，責任自負。
7. 學生所使用的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應價格相宜，以外觀樸實為主。
8. 如違反規則，學生將不再獲准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。

如第一周通告「有關攜帶手機或智能手錶的守則」所述，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由學校保管期間，如有任何損壞，校方概不負責。

本校懇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遵守上述規則。校方亦有責任提醒大家，在未徵得對方同意下進行拍攝或錄音，即會構成侵犯私隱，攝錄者或需負上責任，請務必緊記。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---

本人知悉申請已獲校方批核。本人了解 貴校對有關學生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的規則，定當督促敝子弟遵守。

敬啟者：

書面警告(通告: SD1920001)

貴子弟於9月20日已遲到達5次，現正式書面警告 貴子弟，如再多犯5次，本校將記  
貴子弟一個缺點，有關記錄將列於成績表上，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注意守規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學生發展主任

邵思顏謹啟

本人已知悉通告內容，並會督促敝子弟注意守規。

敬啟者：

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申請不獲批核(通告: ME1920051B)

有關 貴家長申請為 貴子弟在 2019-2020 年度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，本校經商討後，認為申請原因理據不足，因此 貴家長的申請將不被接納，請提醒 貴子弟切勿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。

如有查詢或任何補充資料，請聯絡班主任及在手冊 19 頁補回。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---

本人知悉申請不獲校方批核，定當督促敝子弟不再攜帶智能手錶或手提電話回校。

敬啟者：

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(通告:TR1920046A)

本校將自行舉辦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為期一個學年。此課程由義工導師協助指導學生，以1對2或1對3的形式進行功課輔導。除此之外，義工導師亦會因應學生的學習進度及情況協助學生溫習課本，以及培養學生的責任感、善良品格及自律性。現特意邀請 貴子女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有關上課資料如下：

課後支援服務名稱：	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
日期：	2019年10月11, 18, 25日，11月8, 15, 29日， 12月6, 13, 20日， 2020年1月10日，3月6, 13, 20, 27日，4月3日， 5月8, 15, 22, 29日（逢星期五）
活動時間：	下午3時50分至5時20分
集合地點/時間：	本校（下午3時50分）
解散地點/時間：	本校（下午5時20分）
活動場地：	本校303及304室
負責老師：	吳偉恩老師
備註：	1. 費用：全數由學校支付。 2. 如服務前2小時，天文台懸掛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當日服務將會取消。

由於學校資源有限，學生必須出席全部課堂及積極參與，如無故缺席者或表現欠佳者，將會被取消資格，亦影響日後參與其他活動的機會。如有查詢，請與吳偉恩老師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回覆(通告: TR1920046A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，並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課堂後，讓敝子弟由家長持家長接送証接回家。  
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19頁。

敬啟者：

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(通告: TR1920046B)

本校將自行舉辦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為期一個學年。此課程由義工導師協助指導學生，以 1 對 2 或 1 對 3 的形式進行功課輔導。除此之外，義工導師亦會因應學生的學習進度及情況協助學生溫習課本，以及培養學生的責任感、善良品格及自律性。現特意邀請 貴子女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有關上課資料如下：

課後支援服務名稱：	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
日期：	2019 年 10 月 12, 19, 26 日，11 月 2, 9, 16, 23, 30 日， 12 月 7, 14, 21 日， 2020 年 1 月 4, 11, 18 日，2 月 29 日，3 月 7, 14, 21, 28 日，4 月 18, 25 日， 5 月 2, 9, 16, 23, 30 日 (逢星期六)
活動時間：	上午 10 時 30 分至 12 時正
集合地點/時間：	本校 (上午 10 時 30 分)
解散地點/時間：	本校 (上午 12 時正)
活動場地：	本校 303 及 304 室
負責老師：	吳偉恩老師
備註：	3. 費用：全數由學校支付。 4. 如服務前 2 小時，天文台懸掛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當日服務將會取消。

由於學校資源有限，學生必須出席全部課堂及積極參與，如無故缺席者或表現欠佳者，將會被取消資格，亦影響日後參與其他活動的機會。如有查詢，請與吳偉恩老師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回覆 (通告: TR1920046B)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，並

-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課堂後，讓敝子弟由家長持家長接送証接回家。  
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教德樂課後支援服務」，其原因已詳列於手冊第 19 頁。

敬啟者：

十月備忘(通告:ME1920052)

為使家長更了解學校的一切運作，現將十月份的重要事項詳述如下：

日期	重要事項
1/10(星期二)	假期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慶日
5-9/10(星期六至三)	西安交流團
7/10(星期一)	假期：重陽節
8-9/10(星期二至三)	假期：學校假期
21-25/10(星期一至五)	英文科活動周
25/10(星期五)	Bookoween

家長若想了解各項活動的詳細情況，可向班主任查詢。

此致  
貴家長台照



孔教學院大成小學校長袁潘淑嫻謹啟

本人已知悉有關 貴校十月備忘的各項重要事項。